

证券代码：835642

证券简称：华志信

主办券商：太平洋证券

北京华志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3月2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石景山区绿地环球文化金融城九号院5号楼705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通讯方式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2月26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何胜军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耿婷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董事樊龙因公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参股公司减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北京华志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参股公司北京尚云环境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尚云环境”）注册资本 1,000 万元，公司认缴 340 万元，实缴出资额 34 万元，持有尚云环境 34%股份；于华通认缴 150 万元，实缴出资额 15 万元，持有尚云环境 15%股份；李鹏君认缴 510 万元，实缴出资额 51 万元，持有尚云环境 51%股份。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调整需要，公司与尚云环境股东方协商一致，将李鹏君持有的尚云环境的认缴出资额减少至 0 元，同时对应减少李鹏君的实缴出资额至 0 元；本次减资后，尚云环境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90 万元，公司持有尚云环境的持股比例由 34%增加至 69.39%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提议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上午 10:00 在北京市石景山区绿地环球金融文化城 9 号院 5 号楼 705 室召开北京华志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具体内容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同日公告《北京华志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北京华志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北京华志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3月2日